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智能制造项目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为改扩建项目。项目位于德州市宁津县产业园区内长江大街与正阳路交叉口东侧，利用现有车间进行建设，新建库房一座，新购置切削机、包装机等生产设备，并配备“油雾静电吸附器”等环保设施，达产后具备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

“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于 2020 年 2 月委托山东天洁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完成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于 2020 年 3 月 23 日获得宁津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关于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宁审批建环报告表[2020]37 号）。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于 2026 年 4 月 10 日竣工，2026 年 4 月 16 日取得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71422493983956R001Q。环保设施调试起止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16 日~2026 年 5 月 15 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有关要求，需对该项目进行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施工简况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根据建设项目生产工艺及产污分析，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设计，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进行施工建设。变动如下：

表 1 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原因

序号	环评及批复要求	实际建设内容
1	干式切削产生的粉尘采用集气管道负压收集至 2 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 根 15m 高排气筒（1#、2#）排放	取消干式切削，全部使用湿式切削；磨齿机和珩齿机产生的粉尘经自带的空气过滤器处理后车间内排放
2	湿式切削产生的油雾采用集气管道负压收集至 2 套油雾静电吸附器处理后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3#）排放	湿式切削产生的油雾采用集气管道负压收集至 2 套油雾静电吸附器处理后经 2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根据环办〔2015〕52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评〔2018〕6 号《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制浆造纸等十四个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环函〔2020〕688 号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以上变动不属于重大变更。

1.2 验收过程简况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4 月委托山东非凡环保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踏勘，并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进行检测工作，山东天智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13 日--5 月 15 日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编号：山东天智检字[2026]第 05085 号）。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编制了本验收监测报告。

根据监测和检查的结果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6 月编制了验收监测报告。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和审批决定等要求，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

公司组织了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智能制造项目竣工验收会。由项目负责人对项目环保执行情况进行了介绍，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根据现场检查、验收监测及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结果，项目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该项目可以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1.3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了安环部，由经理任环保负责人并设有 2 名环保专员，全面负责厂区环境保护工作，负责环保设施调试及日常运行维护；环保负责人负责环境保护管理台账记录；环保负责人负责运行维护费用，并列入年度开支计划。

2、环境监测计划

该项目根据环评和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定期开展自行监测。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区域消减及淘汰落后产能：本项目为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2.5 万吨精密传动部件智能制造项目，不涉及落后产

能淘汰，排放的颗粒物实行区域污染物排放倍量替代。

2、防护距离控制及距离搬迁：本项目环评和批复未设置大气防护距离和卫生防护距离，项目周边敏感目标与环评时期一致，未新增敏感目标不涉及搬迁。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件制造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0日